

## 復活的盼望

參考經文：《 但以理書11章40節 ~ 12章4節 》

有許多已故的人將復活。有的要享受永恆的生命；有的要受永遠的羞辱。（ 但以理書12章2節 ）

前體育主播傳達仁先生，2017年被診斷胰臟癌末期，他為了安樂善終而遠赴瑞士取得「安樂死」資格。雖然第一次申請，因某些因素取消，最終他還是在今年6月7日選擇「安樂死」。在台灣，「安樂死」是個頗有爭議的議題。除了法律還不允許，更重要的是國人對談論死亡相當忌諱，更讓「安樂死」議題很難得到廣泛討論。特別有人認為這是「非自然」死亡，就用不愛惜生命、不孝等道德名義指責「安樂死」的支持者。

談論死亡本來就不簡單，不過，死亡卻是人人遲早要面對的。因此，無論哪種宗教信仰，都必須有自己對死亡的觀點。但以理書12章1~2節接續11章後段所提到的，在戰爭中會有許多人被殺死，而那在災難中死亡的人，最終將「復活」，並面臨審判。天使的話傳達出審判的結果，有人得著「永恆的生命」，有人要受「永遠的羞辱」（2節）；特別是在災難中死去的人，將要「登記在生命冊上」（1節），最終得著拯救。

這種「死後復活」的觀念，帶給那些死於災難的人極大盼望。雖然，但以理書的寫作年代早於耶穌基督的時代，但這與耶穌基督「死後復活」所帶給人的盼望是相同的。特別是，在但以理書提出「死後復活」觀念以前，猶太人對「死亡」的觀念，就是所有死去的人都會去到「陰間」，而這往往讓人感到沒有盼望。只有「死後復活」，並談論死後的生命，才能真正讓人在面對生命的困境或者死亡時，有勇氣面對，即使失去生命，那也是暫時的，因為上帝的大能會讓人死後復活。

在基督徒的告別禮拜中，除了讓人感到哀傷、不捨的心情以外，總是帶有某種程度的盼望，那就是基督徒相信將來會有「復活的生命」。信仰也是從這樣「復活」的盼望出發，因而無論我們面對自己或親人的生病、死亡，或生活上的任何困境，都可以充滿盼望、積極地面對。因為我們相信，既然上帝的大能可以使人從死裡復活，那麼所有生活中的困難，即使讓人感到如死亡般絕望，上帝的大能終究會勝過一切，而我們最終會有「永恆的生命」。

---

默想：

我曾經思考過自己的死嗎？我真正相信死後會復活嗎？基督信仰帶給人的盼望，就是我們有復活的生命，這讓我們能積極面對生活中任何的困境。

祈禱：

給人復活生命的上主，求祢的大能扶持我，好讓我充滿盼望，積極面對生活的各樣挑戰，而不至於絕望。奉主的名求，阿們。